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告

第 75 号

## 交通运输部关于辽宁营口港口岸扩大 对国际航行船舶开放的公告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同意辽宁营口港口岸扩大开放的批复》(国函〔2014〕22 号)和《海关总署关于印送辽宁营口港口岸扩大开放验收纪要的函》(署岸函〔2018〕469 号),交通运输部决定,自本公告之日起,辽宁营口港口岸正式扩大对国际航行船舶开放。具体开放范围由辽宁海事局按程序对外公布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18 年 10 月 30 日

# 告公聯聯互郵交國聯共中人華中

号第

## 大行署口岸口管宁互于关聯聯互郵交 告公內政行總聯計總利國保

国)《整計內政行大行署口岸口管宁互于关聯聯互郵交》計聯  
整計內政行大行署口岸口管宁互于关聯聯互郵交》(号 SS[4103]函  
公本自,京央聯聯互郵交,(号 834[8103]函署署)《函內要整計總  
計總。整計總計總利國保大行署口岸口管宁互,整日之告  
。市公代政有野對鼠事整宁互由國政整計  
。告公此并

分送:中央编办,国务院办公厅,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公安部、财政部、  
商务部、海关总署、国家移民管理局,军委联合参谋部,辽宁省  
人民政府、辽宁省口岸办、辽宁海事局,中国交通报社、中国水  
运报社。

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1 号 8103

2018 年 11 月 2 日印发

